

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

一、實施依據：

- (一) 性別平等教育法。
- (二)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。
- (三) 本校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
二、實施目標：

- (一) 厚植兩性平等教育資源，建立安全、無性別歧視之教育環境，以實現性別平等的目標。
- (二) 增進學生悅納自己性別角色的能力，認識性別差異，並協助學生建立合宜的兩性相處觀念。
- (三) 加強全體教職員工、生及家長具備適當之性別觀念與知識。
- (四) 增進全體教職員工、生及家長對性騷擾、性侵害防治之議題有正確的知識與態度。
- (五) 建立無性別歧視之校園空間，以確保兩性人身安全。

三、實施策略：

- (一) 統整學校各單位資源，訂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，落實並檢視實施成果。
- (二)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宣導活動。
- (三) 研擬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與教學。

(四) 落實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機制，並整合相關資源。

(五) 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。

(六) 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及社會教育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工作項目	實施要點	辦理時間	主辦單位	協辦單位
◎專題講座	*透過班會、週會實施性別平等教育主題講座。 *配合親職教育之辦理提供家長有關之性別平等資訊。	12月	學務處 輔導處	各班導師
◎主題研討	*於相關會議中，設計性別議題（如導師會議），列入討論。 *於班會討論提綱中，列入相關議題，列入討論。	9月、2月	學務處	輔導處
◎資料宣導	*蒐集性別平等教育各類文章與資訊，提供全體師生參閱。 *編製性別平等或性侵害、性騷擾防治主題海報，張貼宣導。 *配合輔導處資料、團諮，設計性別平等教育宣導主題。	9-12月、2-6月	輔導處	教務處 學務處
◎融入教學	*配合各相關課程（如輔導活動、健康教育、藝術、護理等），由各科教師隨機進行教學。	9-12月、2-6月	教務處	任課教師
◎性侵害防治、家暴防治課程	*融入教學。 *以班級團體討論方式。 *蒐集有關性侵害防治與家庭暴力防治之資訊，張貼或影印供師生參閱。	9-12月、2-6月	輔導處	教務處 學務處
◎教師研習	*鼓勵全體教師，踴躍參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。	8月	學務處	教務處 學務處
◎小團體活動	*配合認輔制度，實施性別主題之小團體輔導	10-12月	輔導處	
◎充實性別教育視聽媒體	*購置兩性教育相關之書籍與影片。	5月、11月	學務處 輔導處	圖書館
◎資訊服務	彙整各類輔導資源提供師生使用。 *蒐集性別平等教育之各類資訊、教材等，提供教師教學上之運用。	9-12月、2-6月	輔導處	教務處 學務處 圖書館
◎建立安全校園	*繪製校園危險地點地圖。 *設置保全系統。	8月	總務處	學務處

	*派員巡視校園。			
◎建立推展性別平等教育之相關組織	*成立性別平等教育推行委員會。 *建立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通報管道。 *設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。	8月	學務處	

六、本學年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名單：

序號	職別	職稱	姓名	性別	備考
01	主任委員	校長	余忠潔	男	
02	執行祕書	學務主任	杜黃鉉慈	男	教師代表
03	委員	教務主任	黃宏文	男	教師代表
04	委員	總務主任	陳弘輝	男	教師代表
05	委員	輔導主任	施馨茹	女	教師代表
06	委員	人事主任	潘秋慶	男	職工代表
07	委員	營養師	梁德偉	男	職工代表
08	委員	教師代表	吳佼融	女	
09	委員	教師代表	雷昀叡	男	
10	委員	教師代表	郭銘怡	女	
11	委員	教師代表	蕭珮琳	女	
12	委員	教師代表	麥丹柔	女	
13	委員	教師代表	曾若芸	女	
14	委員	教師代表	韓孝婷	女	
15	委員	家長代表	陳佩琪(暫)	女	
					女:8員 男:7員

七、經費：由年度預算經費項下支應。

八、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，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